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被担保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 2、担保额度：2018年公司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总额为800亿元的担保；
-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4、本次担保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融资需求，结合2017年的担保总体情况，预计公司2018年担保额度为800亿元。

二、担保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公司预计在2018年担保额度为800亿元，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全称	权益比例	2018 年担保额度 (亿元)
1	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2	福州海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
3	福州利腾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7
4	福州百兴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5	福建建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4
6	福州创力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
7	莆田臻达阳光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
8	福州康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9	福州盛世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7

10	阳光城（厦门）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10
11	佛山阳光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12	深圳市阳光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3
13	漳州阳光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4
14	泉州阳光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6
15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逸涛雅苑房地产有限公司	90.00%	20
16	广东逸涛万国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	20
17	广州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
18	广州辉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6
19	恩平市康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20	广信江湾新城	75.00%	10
21	深圳市大爱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76.00%	15
22	深圳铭俊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23	佛山信财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24	杭州汇荣欣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
25	杭州金臻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2
26	嘉兴欣利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27	杭州泓璟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7
28	宁波利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
29	长兴万益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5
30	郑州欣宇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31	苏南阳光城置业（苏州）有限公司	100.00%	5
32	苏州汇德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33	苏州惠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34	苏州新万益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5
35	江西鼎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	7
36	九江阳光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	7
37	江西阳光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	5
38	江西腾顺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
39	江西臻德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3
40	陕西上林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
41	西安迪雅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11
42	广西东鼎华光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4
43	佛山霆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3
44	佛山市高明区龙光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	4
45	福建华鑫通国际旅游业有限公司	50.00%	5
46	厦门市晟集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7
47	杭州中大圣马置业有限公司	60.00%	10

48	杭州富阳碧水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94.00%	10
49	浙江清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	15
50	郑州市旭天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	10
51	郑州郑阳宛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	10
52	郑州景阳宛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	10
53	郑州鑫岚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	15
54	新郑市荣盛置业有限公司	51.00%	5
55	许昌晟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6
56	中大房地产集团南昌有限公司	93.00%	6
57	西安东晟汇锦置业有限公司	60.00%	4
58	沧州光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6
59	河北瑞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石家庄 293 项目壳公司）	100.00%	12
60	河北瑞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石家庄长安 25 项目壳公司）	100.00%	2
61	邯郸市锦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2
62	山东阳光城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5
63	广西东鼎华光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4
64	天津天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00%	5
65	天津南郡蓝山投资有限公司	95.00%	9
66	天津宏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1
67	天津隽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7
68	天津融锦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7
69	武汉臻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70	武汉欣泰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5
71	武汉鼎新创城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20
72	武汉腾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1
73	武汉钧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6
74	武汉中大十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75	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85.00%	50
76	湖南湘江宾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00%	8
77	湖南中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	5
78	长沙富百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0
79	长沙汇隆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0
80	长沙鼎科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0
81	阳光城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100.00%	3
82	上海宇特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6
83	余姚臻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3

84	上海征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2
85	绍兴臻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7
86	嘉兴臻子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
87	北京利璟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88	北京慧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0
89	北京九合创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90	滦平臻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91	重庆惠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6
92	重庆市綦江区煦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
93	北京泓博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94	曲水富百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
95	成都其士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1
96	太原星光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	19
97	晋中太平洋时景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9
	合计	-	800

注：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实际发生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2、上述担保对象的范围：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3、上述担保的担保种类：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规定的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及定金，担保内容包括综合授信额度、贷款、保函、承兑汇票等，担保期限根据被担保方融资需求及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4、上述担保计划的有效期：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5、上述担保计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所预计，公司将依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情况对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

6、公司董事局主席或经合法授权的其他人员应根据公司董事局、股东大会的决议代表公司签署担保合同，授权期限为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董事局意见

董事局认为，本次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2018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作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控股股东，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由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2018年担保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的融资需求，增强其资金配套能力，确保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公司2018年担保计划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2018年的担保计划，并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 1344.22 亿元，除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外，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82.59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四日